

武汉大学“基础学科振兴行动计划”资助出版

中国近代经济史探微

薛毅 著

商務印書館

2010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近代经济史探微/薛毅著.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0

(珞珈史学文库)

ISBN 978-7-100-07001-0

I. 中… II. 薛… III. 经济史—研究—中国—近代
IV. F129.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34004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中国近代经济史探微

薛毅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三 河 市 尚 艺 印 装 有 限 公 司 印 刷

ISBN 978-7-100-07001-0

2010年7月第1版

开本 880×1230 1/32

2010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13⁵/₈

定价: 29.00元

总 序

“珞珈史学文库”是武汉大学历史学院教师学术研究成果的汇集。第一批推出的是二十多位教授的文集。以后将根据情况，陆续推出新的集子。

武汉大学历史学科具有悠久而辉煌的历史。早在 1913 年，武汉大学的前身国立武昌高等师范学校就设置历史地理部。1930 年武汉大学组建史学系，1953 年改名历史学系，2003 年组建历史学院。一批又一批著名学者，如李汉俊、李剑农、雷海宗、罗家伦、钱穆、吴其昌、徐中舒、陈祖源、周谱冲、郭斌佳、杨人梗、梁园东、方壮猷、谭戒甫、唐长孺、吴于廑、吴廷璆、姚薇元、彭雨新、石泉等，曾在这里辛勤耕耘，教书育人，著书立说，在推动武汉大学历史学科和中国现代史学的发展、繁荣的同时，在武汉大学和中国史学史上也留下了嘉名。其中，唐长孺、吴于廑两位大师贡献最为卓殊。

改革开放 30 年间，武汉大学历史学科建设成效显著。1981 年，中国古代史和世界史获得全国首批博士学位授予权。1987 年，历史地理学获得博士学位授予权。1988 年，中国古代史被列为国家重点学科。1995 年，历史系被批准为国家文科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1997 年，获得历史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1999 年，建立历史学博士后流动站。2001 年，中国古代史再次被列为国

家重点学科。2007年,中国古代史第三次被评为国家重点学科,世界史新增为国家重点学科。2008年,历史学一级学科入选湖北省重点学科。2001年,以中国古代史为核心的国家“211工程”二期建设项目“中国文明进程与世界历史整体发展”启动。2008年,分别以中国古代史与世界史为中心的“211工程”三期建设项目“新资料整理与中国古代文明进程研究”与“世界历史整体发展中的社会转型与文化变迁研究”启动。目前,历史学院设有历史学、世界历史、考古学三个本科专业;史学理论及史学史、考古学及博物馆学、历史地理学、历史文献学、专门史、中国古代史、中国近现代史、世界史、中国文化史、中国经济史、国际关系与中外关系史和地区国别史等12个二级学科。在研究机构方面,设有中国3至9世纪研究所、世界史研究所、历史地理研究所、中国文化研究所、中国经济与社会史研究所、15至18世纪世界史研究所、第二次世界大战与战后世界研究所,以及简帛研究中心、科技考古研究中心。在前一辈学者奠定的基础上,经过后继者的持续努力,逐步形成了严谨的学风和优良的教风,确立了理论探讨与实证研究相结合,断代史与专门史、地区史与国别史相结合,传世文献与出土资料并重的学术特色,成为武汉大学在海内外学界具有重要影响的学科之一。

历史学院的老师,在辛勤教书育人的同时,也为科学研究倾注了大量心血,在各自从事的方向或领域,推陈出新,开拓前行,撰写了一大批有价值的专著和论文。学院决定编撰教师个人的学术文集,是希望各位老师把自己散见于海内外各种出版物上的代表性论文加以整合。这样,通过一种文集,可以约略体现教师本人的研究历程和领域;而于整体方面,也可在一定程度上展示武汉大学历史学的学科格局和学术风格。

每本文集的选篇和修订,由作者各自负责。学院教授委员会对

入选文集进行遴选，并提出一些指导性的建议。

“珞珈史学文库”的出版，得到了国家“211 工程”三期建设项目的支持，得到了武汉大学“基础学科振兴行动计划”的支持，得到了商务印书馆各位领导和相关编辑先生的支持。在此致以诚挚的谢意。

2010 年 2 月

前 言

本文集辑录的多是作者 21 世纪以来在中国近代经济史领域探索的心得体会。

全书包括六组论文。第一组主要是研究中国工业近代化问题的。工业化是国力强盛的基础，也是经济近代化的一个重要标志。近代中国历史的主题之一，就是完成工业革命，使中国由农业社会转型为工业社会，实现国家现代化。本组第一篇论述了抗战期间中国政府和一批爱国企业家将部分沿海地区工矿企业迁到内地，在抗战后方建立了水力发电、冶金、机械、化工、电器仪表、石油及石油炼制等上百种工业门类，生产当时中国有能力生产的所有产品。大量事实表明：抗战期间，经过全国人民长期不懈的努力，中国建立起了比较完整、独立性较强的工业体系。第二篇《民国时期长江三峡开发述论》，梳理了当时人们对开发长江三峡工程这一举世瞩目的巨型水利水电工程的认识和见解，论述了相关人员进行勘测和设计工作，反映了不同时期的中外人士对开发长江三峡工程的认识水平。《抗战时期的三一学社》研究的是抗战中后期中方从国内工矿企业和管理部门选派了 31 名工程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赴美国实习的经过。《中国石油有限公司略论》一文论述了 1946 年《公司法》颁布后，中国石油有限公司应运而生和迅速发展的过程。

第二组是五篇研究国民政府资源委员会的论文。资源委员会是国民政府属下的一个专门负责工业建设的机构，它的前身是国防设计委员会。这一组论文第一篇比较系统地论述了资源委员会从创办到终结的发展阶段；第二篇围绕着对资源委员会的性质、该会早期是否创办过企业、该会兴建工矿企业的目的、该会特矿统制政策的评价、该会所属企业与地方企业的关系、该会的评价等问题，对学术界的相关观点进行了综合分析和评价，并提出了作者的看法。另外三篇分别从1936年德华信用借款合同签订的作用与影响，关于东部工矿企业内迁的过程、意义和作用，接管台湾工矿企业的过程和意义等入手，论述了资源委员会为在中国建立起比较完整、独立性较强的工业体系所作的努力。

第三组共收录了两篇论文，主要以中国华洋义赈救灾总会（简称华洋义赈会）为例，研究20世纪二三十年代的乡村建设运动。这一组论文通过几个专题研究华洋义赈会，为当今中国社会调动民间各种力量发展慈善事业、赈济各种灾害对社会带来的危害，提供了历史借鉴和可靠的参照系。

第四组论文研究了民国时期对中国的工业化产生过一定影响的三位人物：翁文灏、孙越崎、钱昌照。他们三人都有出国留学的经历，大都获得过较高的学位。他们熟悉资本主义企业管理知识，有强烈的实业报国思想。

第五组是五篇与中国煤矿史研究相关的论文。前两篇是笔者在相关学术会议上的报告：一篇谈关于中国煤矿历史研究的回顾与思考；另一篇就编纂中国煤炭史志的意义、煤炭工业对中国社会进步、经济发展的作用，特别重视史料工作等问题发表了见解。另外两篇纵向论述了中国煤矿早期工人阶级的发展和近代中国煤矿发展的阶段和特点。最后一篇是作者在台湾考察煤矿和了解台湾学者对

煤矿历史研究状况后发表的一篇述评。

第六组是两篇研究英国福公司的论文。福公司是英国在中国近代历史时期的两大公司之一（另一个是中英公司）。它是一家在中国经营时间较长（1897—1956）、活动范围较广（包括北京、天津、山西、河南、湖北、湖南、四川、云南等省市）、经营项目较多（主办煤矿，兼营铁矿、铁路、转运桐油、特种矿产品等）的外资企业。与19世纪末20世纪初在中国开矿设厂的绝大多数外资企业多在沿海沿江地区活动不同，福公司的活动区域主要在中国的内陆地区。20世纪90年代，作者曾申报并获准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资助的课题——“英国福公司在中国”，该课题完成后已在武汉大学出版社出版。这里选录的是英国福公司在中国活动的两个片段。

是为前言。

中国工业近代化研究

抗日战争与中国工业近代化

抗日战争是中华民族一百多年来反对外国侵略者所取得的第一次完全胜利的民族解放战争。在这场战争中，日本侵略者占领了大片中国领土，对中国沦陷区人民进行了极其残酷的掠夺，聚敛了大量的财富，侵占了为数众多的工矿企业，对中国的工业化造成了十分严重的破坏。与此同时，中国政府和一批爱国企业家在全国人民和各政党的支持下，将一批沿海地区和中部地区的工矿企业迁到西北、西南地区，在抗战后方建起了一批工矿企业，建立了水力发电、煤矿、冶金、机械、化工、电器仪表、石油及石油炼制等上百种工业门类，生产涉及当时中国有能力生产的所有产品，形成了基本能够自给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这些工矿企业在抗战期间发挥了重要作用，为中国人民的抗日战争作出了重大贡献，有力地推动了中国工业近代化的进程。

一、沿海工业的内迁

从经济角度而言，一部中国近代史堪称是一部近代化史。近代化涉及近代中国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主要包括经济领域的工业化、政

治领域的民主化、社会领域的城市化、价值观念领域的理性化等。鸦片战争以后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中国社会之所以被称为近代社会，一个重要的原因是这一时期中国有了新的生产力——机器大工业。近代中国社会发展变迁最本质的表现就是近代工业的产生与发展。工业化是国力强盛的基础，也是经济近代化的一个重要标志。

从19世纪60年代开始，一些有见识的洋务派首脑人物希望通过重工业建设使中国走上工业化道路，以实现富国强兵的理想。为此洋务派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创建了一批近代军用工业和民用工业。辛亥革命后，中国曾出现了一个短期的发展工业的热潮，工矿、交通等部门出现了不少资本主义企业。到了20世纪30年代中期，中国数量有限的工矿企业中的约80%集中在东部沿海和沿江城市。全国工厂总数的60%集中在上海、天津、武汉、无锡、广州等大城市。这些企业大多资本少、规模小、技术水平落后。这些工业的门类主要是与民众生活密切相关的轻工业，重工业则主要掌握在外国人手里。到抗战全面爆发前的1937年，在国民政府实业部注册登记的符合当时工厂法规定标准，即拥有动力或工人超过30人以上的工矿企业，全国共有3935家，其中分布在长江下游江苏、上海、浙江三省市的就有2336家，占全国总数的56%。而上海一地就有1235家，占全国的31%。^①在当时，上海工业“资本额为148464000元，占全国资本总额的39.73%；工人为112030人，占全国工人总数的31.78%”^②。由此可见，无论是工厂数量、资本还是技术水平，当时的上海在全国都是首屈一指的。重工业是为国民经

① 齐植璐：《抗战时期工矿内迁与官僚资本的掠夺》，《工商经济史料丛刊》第2辑，文史资料出版社1983年版，第63页。

② 国民政府档案：《民国二十一至二十六年工厂登记统计》，转引自孙果达：《民族工业大迁徙——抗日战争时期民营工厂的内迁》，中国文史出版社1991年版，第1页。

济各部门提供物质技术基础的主要生产资料工业。它为国民经济各部门（包括工业本身）提供原材料、燃料、动力、技术装备等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是实现社会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的物质基础，决定着整个工业的发展水平。早在1936年初，主管全国重工业建设的国民政府资源委员会就拟订了发展经济必须遵循的三项基本原则：一、中国经济建设，必须以工业化为中心；二、工业化必须以重工业建设为中心；三、重工业建设必须以国营事业为中心。^①并确定了发展重工业的方针：尽量利用外资和尽量利用外国技术。^②这一时期，南京国民政府有关部门也曾先后制订过多个与发展工业相关的计划，例如建设委员会的《10年实业计划》，实业部的《实业4年计划》，全国经济委员会的《3年发展规划》等等。由于工业，特别是重工业投资大，建设周期长，赢利时间晚，这些计划和规划尚未全面实施，抗日战争就爆发了。

抗战爆发后，国民政府的体制一度改为战时体制，政府成立了大本营，下设六个部。其中主管经济和兵工的是第三部。翁文灏任该部部长，钱昌照、俞大维任副部长。抗战初期，国民政府草拟了总动员计划。其中有关工业方面的内容主要有：（一）完成工业品的自给自足，不依赖外国；（二）维持制造军用品及日用工业品的工厂；（三）加强日用品生产和销售的管理；（四）协助上述工厂自沿海迁入内地；（五）积极推进制造军用品、日用品之工厂的设立；（六）以财力和技术协助上述工厂；（七）防止工人发生罢工及工厂停工的事情；（八）以军警的力量来保护上述工厂。^③这八条内容成为国民政府在抗战期间推进工业建设和

① 吴兆洪：《我所知道的资源委员会》，《回忆国民党政府资源委员会》，中国文史出版社1988年版，第106页。

② 钱昌照：《两年半创办重工业之经过及感想》，《新经济》第2卷第1期，1939年5月版。

③ 沈雷春等：《中国战时经济志》，台北：文海出版社1983年重印本，第57页。

进行工业管理的基本指导思想。

“七七”事变爆发后，日本侵略军立即将进攻矛头直指当时中国的工业中心——上海。大批日军从吴淞江及长江入口处陆续登陆后向上海大举进攻，日本飞机肆无忌惮地在宁沪杭铁路沿线狂轰滥炸。上海等沿海城市的工矿企业危在旦夕。经济是决定战争胜负的基本因素。当时中国的工业主要集中在上海等东部沿海地区。如能发挥利用这些地区的工业能力，则能增强中方的抗日力量；如果这些工业基础毁于战火，势必使中国的民族工业大伤元气，必将使中国的抗战实力遭到重创；如果这些企业沦入敌手，就等于将中国约80%的民族工业用来加强日本侵华的实力，其后果不堪设想。

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随着形势的发展，由上海民营企业家颜耀秋、胡厥文、支秉渊等11人发起组建的上海工厂联合迁移委员会于1937年8月12日在上海正式成立。这11名人士都是上海企业界的佼佼者。在成立会议上，与会者推举颜耀秋为该会主任委员，胡厥文、支秉渊为副主任委员，负责上海民营工厂内迁事宜。第二天，日军开始进攻上海。此后，上海要求向抗战后方转移的工矿企业日益增多。随着战争的不断扩大，为了尽可能多地将沿海地区及中国中部地区的工矿企业迁至抗战后方，同时安排好迁移企业尽快在新的地方恢复生产，支援抗战，1937年9月下旬，国民政府决定成立工矿调整委员会，具体负责工厂内迁事宜。

关于内迁的路线，当时主要有陆路和水路。陆路主要是铁路。自从日军进攻上海的战争爆发后，驻守上海的中国军队就将上海西、北两个火车站的铁轨拆除用于构筑工事；沪宁铁路和沪杭铁路主要承运军队和武器弹药，不可能为工厂内迁安排车皮。水路有三条：一条由上海苏州河经苏州至镇江；二是经上海十六铺河道经松江至镇江；三是经海道至广州再转粤汉铁路至武昌。第三条路线路

途遥远，费时费钱，实不可取。上海工厂内迁主要是沿着前两条路线西行。

当时上海民营工厂内迁的运载工具主要是木船。木船运行时，为了防备敌机炮火的轰炸，每艘船之间要保持半里左右的距离，船上还要进行伪装。对于迁移的感受，一位当事人曾这样回忆：“机械的拆运，简直可说是千辛万苦。在苏州河那段艰苦情形，至今谈来没有不被人钦叹的，天上有敌机的追袭，地上又得想尽办法领护照通过防线，尤以敌机的追炸与扫射，使得迁移工厂寸步难行，时时刻刻如过火焰山。”^①从1937年8月13日，日本侵略军进攻上海到11月12日中国军队退出上海，共迁出民营工厂148家，工人2100多名，机器设备12400多吨。其中包括荣宗敬的申新纱厂、福新面粉厂、茂新面粉厂，刘鸿生的大中华火柴厂、上海水泥厂、章华毛织厂、华丰搪瓷厂，郭顺的永安纺织厂，王云五的商务印书馆，吴蕴初的天原电化厂、天利氮气厂、天厨味精厂、天盛陶瓷厂，项康元的康元制罐厂，胡厥文的新民机器厂、合作五金厂、长城砖瓦厂等。^②中国著名的平民教育家晏阳初将此比喻为“中国实业界的敦刻尔克”。

在当时，“所谓内地，就是指平汉、粤汉两路以西地带而言”^③。抗战初期，资源委员会所属的工矿企业中的相当一部分全部或部分迁到了后方。据统计，资源委员会仅在抗战爆发初期迁建的工矿企业及这些单位拆迁的器材、机器见下表：

① 潘仰山：《民族工业的命运》，《西南实业通讯》第15卷第1、2、3期合刊，1947年版。

② 《行政院关于资源委员会主办协助工厂内迁及抄送迁移工厂名单公函》，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编：《中华民国史档案资料汇编》第五辑第2编，《财政经济》（六），江苏古籍出版社1998年版，第402—404页。

③ 翁文灏：《在资源委员会纪念周上的讲话》，载《资源委员会公报》第11卷第1期，1946年7月版，第67页。

厂矿名称	器材数量（吨）	机器数量（吨）	总计（吨）
钢铁厂迁建委员会	—	—	35000
中央机器厂	—	—	2500
中央电工器材厂	—	—	2500
中央无线电器材厂	—	—	240
中央电瓷制造厂	161	65	226
中央钢铁厂	2000	500	2500
钨铁厂	—	—	1000
恩口煤矿公司	250	125	375
萍乡煤矿局	—	—	5000
辰溪煤矿	—	—	383
高坑煤矿局	—	—	700
明良煤矿公司	—	—	382
自流井电厂	—	—	118
昆湖电厂	—	860	880
兰州电厂	370	180	550
岷江电厂	25	105	130
汉中电厂	56	44.5	100.5
贵阳电厂	242	300	542
合计	693	1489.5	53107.4

资料来源：根据《资源委员会公报》第1卷第1期第76页《资源委员会附属厂矿战后内迁器材数量表》整理。

以上 18 家工矿企业中，属于工业企业的有 7 家，拆迁的器材和机器总量为 43966 吨；矿业企业有 5 家，拆迁的器材和机器总量为 6840 吨；电力企业有 6 家，拆迁的器材和机器总量为 2200.5 吨。这些工矿企业迁往的地址分别是：中央钢铁厂迁往湖南辰溪，中央机器厂迁往云南昆明，中央电工器材厂迁往广西桂林，中央电瓷制造厂迁往湖南沅陵，中央无线电器材厂迁往桂林。

在大力组织工矿企业内迁的同时，资源委员会还制订了征集技术人员的办法。办法提出，凡化学、机械、电器、矿冶、土木建筑、纺织等专业的大学毕业生或具有相当学识经验者，均予安排工作。